

農村合作

侯哲菴著



農動叢書

上海黎明書局發行

C 2

54
6

侯哲菴著

農

精

合

作

上海黎明書局發行

民國二十六年二月發行

農村合作

翻	不	
	局書明黎	
印	准	

角七價實

著者	侯哲莽
出版者兼印刷者	黎明書局
發行者	徐毓源
總發行所	黎明書局

上海四馬路
中市二五四號

分發行所

北平	佩文齋書莊
南京	中南書局
開封	豫郁文書莊
安慶	景文書局
成都	普益書局
廣州	濟南書局
濟南	保定書局
天津	會友書局
杭州	武林書房
南州	武林書房
重慶	掃葉山房
桂林	北新書局
	唐文南書局

序

合作有多種的方式：同時也就有多種的應用。在這許多種方式的合作運動中，就應先辦，就為緩圖，當廣睽國情，旁察民俗，而後始能下一判斷。

我國合作運動，祇有短短的十年左右的歷史，在這過程之中，從事合作運動的人，多周旋於各種方式之間，未能就事之輕重緩急，而決其應循的途徑方向。這原是初期合作運動中可有的現象。不過長此下去，勢必至步驟零亂，將毫無結果可言。必也，按我國底情形，就各式合作組織之中，擇其要者切者，而加以最先的培植，然後運動之發展可期，而合作運動能否在我國奠基立業，亦將於此卜之。

救中國之道，本來不止一端，但是我們認為有一端最關重要，即繁榮農村是。我們且不彈那些「以農立國」、「農為國本」的舊調，單就現狀而論；則國際貿易之不振，市場外貨之充斥，都市治安之可慮、盜匪勢力之延蔓，凡此種種，在在與農村

凋敗有莫大的關係，所以繁榮農村，實爲當前的一大急切要圖。况現時我國建國之階段，已達於所謂「訓政時期」之中，要完成訓政，首要之圖，厥爲實現地方自治，而所謂「地方」，縱不是全指農村，也以農村爲中心，所以地方自治而欲求其完成，也必以繁榮農村爲的，迨無疑義。可是繁榮農村，經濟爲主，實現自治，養生是尙，故農業合作之推行，實爲繁榮農村經濟實現地方自治之要着。孫中山先生於地方自治開始實行法中，曾致意於各式合作組織之提倡，而首列農業合作，吾人於此，可知其着眼所在。

由上所論，則今後我國合作運動，應傾吾人之全力於農業合作之推行，其意義蓋至明顯。侯哲菴兄提倡合作運動有年，平時著述頗富，今又成農村合作運動一書，內容精湛，敘述簡明，書末所輯附錄，尤便從事農業合作者之參攷，是真所洞察國情對症下藥者，誠不愧爲扼要之作。書成囑序於余，爰書所感如上。

王世穎二十年九月於病中

自序

去歲以中國合作學社之命與陳仲明兄同赴山東河北兩省攷察合作事業，因是與北方農村作一度比較長時間的接觸，隨後因學社第一屆合作訓練班畢業，與章鼎峙兄及全體學員赴蘇州，吳江，等處調查，此外在南京附近鄉村實地調查。因是感覺到中國農村確實是合作運動的最好園地。可惜有許多還不知道合作這回事，即算知道，也有近於偏見的弊病，甚或有違反合作原則者，因此感覺到中國農村與合作的關係及農村合作的實質與經營方法的介紹，着實是當今的必要工作，所以花一點時間成此小冊，供獻於農村中的朋友們。

當然，這一小冊是不能說得很詳盡的，但是我以為在目前並不需要很大的著作，這一小冊只等于宣傳品罷了。然而把他作為一個初步的教本也是很適宜的。

此書寫成，適小兒浩源患病，隨送醫院，醫生束手無策，卒不獲救。傷痛之

餘，無心詳校。卽以付梓，不妥之處，在所難免，俟後校訂之，並望同志有以教我爲幸。

民國二十年秋于南京竹廬

第四版自序

年來中國合作運動經政府及合作者的提倡，已有相當的數量。據中央農業實驗所的統計：截至民國二十四年十二月底止，全國共有登記備案之合作社爲二六、二二四社，社員一、〇〇四、四〇二人。平均每社社員三八人，此外尚有預備社及互助社共計五三三二社。民國二十四年一年內之放款金額，達一千萬元，（九、九五六、六七四元），平均每社員之運用資金，約有十元。又民國二十四年一年內新增之合作社共計一二、五一七社，社員四八六、五九〇人，而民國二十四年以前成立之合作社，已經解散者亦有一、〇四八社之多。這種數量的增加，當然不能算是真實的進步，所以今後整理的責任異常重大。

寫這本小冊子的最初目的，是想促起社會上一般人對於農村合作運動的注意，不要僅僅在都市上推行。同時使初入門的人，對於農村合作的本質，可以得到一個概念。現在社會上對合作已有相當的認識，所以今後對於這本小冊子的期望，便是

要牠把合作的種子，傳播到真實的農民羣衆中去。因為農村裏不少的老百姓雖然參加了合作運動，可是不了解的還多。這種傳播的辦法，即是農村中有知識受過教育的人，希望能把書本上的內容，多加研討；同時隨時講解給農民聽，使他們逐漸得到一點合作的知識。

我相信：只要農友能了解合作真義，那末整理的工作，就容易做了。也可以說，中國合作運動的真實基礎，應從此處多下功夫。這是作者對於這小冊子及讀者的
一點希望。

民國二十五年秋於竹廬

農村合作目錄

第一章	農村合作的意義	一
第二章	農村合作的組織及其事業	一五
第三章	農村購買合作	二七
第四章	農村販賣合作	四五
第五章	農村利用合作	六一
第六章	農村信用合作	七五
第七章	農村合作的聯合	九三
第八章	中國之農村合作運動	一〇七
附錄	合作法規及參考章則	
第一	合作法規	一二七

合作社法	一二七
合作社法施行細則	一四五
剿匪區內各省農村合作社條例	一五一
剿匪區內各省農村合作社條例施行細則	一六九
第二 合作章則	一七九
一 各種合作社模範章程	一七九
無限責任信用合作社章程	一七九
保證責任利用合作社章程	一八四
保證責任運銷合作社章程	一八九
保證責任供給合作社章程	一九四
二 合作社聯合會參攷章程	一九九
保證責任合作社聯合會章程	一九九

三	合作社社務參攷章則	二〇六
	合作社社員大會議事通則	二〇六
	合作社理事監事選舉通則	二一一
	合作社理事會議事通則	二一四
	合作社監事會議事通則	二一六
	農村保證責任信用合作社辦事規則	二一七
	農村保證責任利用合作社辦事規則	二二〇
	農村保證責任運銷合作社辦事規則	二二二
四	農村保證責任供給合作社辦事規則	二二四
	合作社業務參攷章則	二二六
	信用合作社業務細則	二二六
	利用合作社業務細則	二三九

運銷合作社業務細則	二四〇
供給合作社業務細則	二四五
第三 合作社組織及登記須知	二四九
一 組織合作社須知	二四九
二 各省縣市辦理合作社登記須知	二七一

農村合作

侯哲荈著

第一章 農村合作的意義

農村合作的意義，便是在農村社會中以解決農村經濟問題爲目的底合作組織。把這條定義分析起來，可以就下列三方面研究他的特質。

一、農村合作是存立於農村社會中的。農村社會便是農村與社會兩個名詞的結合。所謂社會，即是由加入生產關係中的各個人的結合，譬如原始時代的人類，爲滿足他們的慾望起見，必然去探求食物，採集果實及狩獵漁牧等事，執行這些事件，**·** 便是由一羣中的各個協力去做的。原始人最初的勞動，以採集自然物爲限，僅知**·** 運用體力去採集並占有自然物以維持他們的生活，所以原始人差不多完全被自然環

境所左右。但是原始人羣爲取得生活資料，早已發生了交互關係，這就是社會的關係。後來經濟發展，一方面分工發達，一方面生產及交換範圍增大，生產關係也就更加複雜，因之人類想獲得生活資料，便不能不參加社會的生產，並且互相扶助，這樣便結合成爲社會。這種社會的解釋，與英文中 *Society* 相當，不過用於農村社會時，常叫做 *Rural Community*，却不叫做 *Rural Society*，這是一種習慣，普通把 *Society* 用於普通的社會，*Community* 用於小的社會及有共同社會的意思，所以此處所謂社會與普通社會略有一點區別。

至於農村的意思，應該包括兩個概念：一是地域的範圍，一是經濟事業的性質。所謂地域的限制，即是說一個地方的人民共同生活，凡是住在這個區域裏面的人民，都是屬於這個地區以內，這是不需要人力去發起去參加的。除開地域的限制外，便是經濟事業的性質。不待說，村字上面有一個農字，即可知道他的經濟事業的性質，自然是農業，至少是以農業爲主體，這才能叫做農村。所以凡是以農業爲

主要經濟事業的，地方的，共同加入生產關係中的人的結合，便叫做農村社會。

不過農村社會僅依這定義來說明，是不夠的。應當把他對立的都市社會比較起來，才能切實了解農村社會的特質。這些特質，都是因為他的經濟關係發生出來的，農村中有農村的經濟關係，都市中有都市的經濟關係，所以兩者的特質也是不相同的。大略列舉起來，有下列八點：

(一) 農村社會既以農業為主要職業，所以受天時地利支配極大；都市則反是，人工征服天然的地方較多。

(二) 農村中所占的地面寬廣，而人口密度稀；都市則地面較狹，而人口密度高。

(三) 農村中地面遼闊，交通不便，所以農村社會中的人民互相接觸的機會較少；都市人多聚居，接觸繁多。

(四) 農村社會中人民的信仰比較單純而且近於一致；都市社會中人民信仰複雜

散亂。

(五)農村人口的變動較少，多永久附着在土地資本之上；都市人口的變動率極大。

(六)農村中人類同情心較為發達，互助的事例較多；都市則醉心於私利的多，同情心薄弱。

(七)農村中共同意識比較濃厚，無形中養成一種地方觀念 Community Consciousness 很重，都市則共同意識多受外界的刺激，才能產生，平時共同觀念較為薄弱。

(八)農村中人民接受新思想的能力比較的難，而保守性極重；都市則保守性薄弱，而接受新思潮極易。

以上八點，是農村社會的特質。那麼，存立於農村社會中的一切一切，莫不與這特質相吻合相適應的，如果不適應的時候，他根本就沒有存立的可能。合作組織